

朝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朝发改发〔2019〕200号

关于凌源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的批复

凌源市发改局：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凌源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的请示》（凌发改〔2019〕52号）收悉。原则同意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备案编号：914401067577706562-18ZYJ18）编制的《凌源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原因

由于棚户区改造融资政策的变化，银行贷款无法继续使用，需要通过发行棚改专项债券解决融资问题。根据棚改专项债券发行的相关要求、债券分配额度以及我市棚改工作实际，需要将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需要进行调整。

二、原批复情况

凌源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朝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凌源市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朝发改发〔2016〕465 号）批复完毕，共涉及棚户区改造居民 1600 户，计划总投资 101032 万元。

三、调整后情况

项目调整后涉及 2 个地块，分别为东城街道汇龙湾附近区域、城关街道马场村区域。其中：

城关街道马场村区域。该区域位于凌源市南出口，老宽线沿线，紧邻高铁站。四至范围为东至老宽线、南至规划线、西至西五官小学、北至规划路。棚改户数 194 户，占地 8.3 万平方米。

东城街道汇龙湾附近区域。该区域位于东城新区，四至范围为东至百合大街、南至 306 国道、西至鑫泰汇龙湾小区、北至规划路、棚改户数 190 户，占地 6.84 万平方米。

安置方式拟采用政府搭桥居民选购、货币化补偿安置两种形式。其中：全市共有 25 个楼盘 2078 套住宅纳入服务平台房源库。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工程总投资 28663.6 万元，其中，征收补偿费 280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663.6 万元。

项目资金由建设单位申请棚改专项债券及自筹解决。

五、项目建设期

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

要求接此批复后，抓紧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并办理工程规划许可和建设用地许可，待手续完毕后，报我委审批。同时应在项目开工建设之前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的办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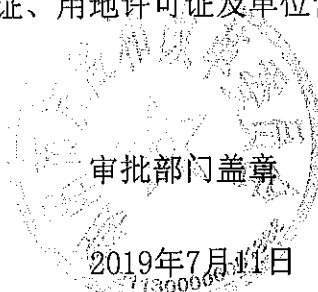
(编号2019—8)

建设工程名称：凌源市2017年棚户区改造项目（调整）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在项目进入招标阶段后，请持项目招标文件和此核准件。携带拟发布的招标公告文本、项目批复文件、资金到位证明、规划许可证、用地许可证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到我委发布招标公告。



审批部门盖章

2019年7月11日

